

渭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2020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 2、支出按功能分类的明细情况。
 - 3、支出按经济分类的明细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3、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4、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四、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五、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渭南市中级人民法院设 16 个内设部门。分别是办公室、政治部、立案庭、刑事审判第一庭、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三庭、行政审判庭、审判监督庭、执行工作局、研究室、司法警察支队、司法技术室、司法行政装备管理处、审判管理办公室。其职责是：

(1) 依法审判由渭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的第一审刑事、民事、行政案件和法律规定的其它案件；

(2) 审判法律规定由渭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二审案件和抗诉案件；

(3) 依法审理国家赔偿和行政赔偿案件；

(4) 统一管理和协调全市法院的执行工作。负责执行渭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民事、行政案件的生效法律文书及法律规定应当由本院执行的其它生效法律文书；

(5) 审理本院终审和经基层人民法院复查后仍不服基层人民法院判决的申请再审案件；

(6) 对下级人民法院管理不明确的案件指定管辖；

(7) 监督、指导下级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8) 组织协调全市法院司法警察的集中行动，担负死刑执行任务；

(9) 对法律、法规等修订草案提出修改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

理；

（10）总结法院审判工作经验，解答下级法院请示的有关适用法律政策方面的问题；

（11）根据审判工作需要，开展司法科学技术的研究工作，提供司法技术信息和司法技术鉴定服务；

（12）指导全市法院系统的思想政治工作和队伍建设；协助地方党委管理下级法院的领导班子；协助主管部门管理机构编制工作；负责全市法院系统法官等级评定、法警警衔评授的组织上报工作；

（13）检查和监督本院及下级法院执法执纪情况，进行法制宣传和廉政教育；

（14）负责全市法院系统的物质装备和有关经费的管理工作；

（15）承办其它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2020年主要工作任务

2020年，市中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及中央政法工作会议精神，围绕中省市决策部署，积极发挥司法职能，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

（一）、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正确政治方向

始终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加强班子思想政治建设的首要内容，全面系统安排和组

织学习，班子成员在思想上有了新感悟、在政治上有了新升华，进一步深刻领会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基本精神、基本内容、基本要求，能够更加自觉地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更加坚决地把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落实到具体行动中。认真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严明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和工作纪律，研究制定《中共渭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确保法院工作正确的政治方向，确保中央和各级党委决策部署落到实处。

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切实增强学习贯彻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第一时间召开党组会，集中专题学习，交流学习心得，深刻领会总书记在决胜全面小康、决战脱贫攻坚、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关键时刻再次来陕考察指导所体现出的对陕西发展的殷切期望，积极开展“晒比拼超”活动和“实现‘双进’目标，争创‘四个一流’”专项工作，以更加饱满的精神状态投身服务保障全市追赶超越工作大局。

(二)、全面贯彻“五个扎实”落实“五项要求”，不断提升审判质效

2020年，全市法院受理案件65268件，结案61949件，结案率94.91%，结收比1.01；其中市中院受理案件6319件，结案5933件，结案率93.88%，结收比1.02。

1、依法惩治犯罪，推动更高水平平安渭南建设。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深入推进，审结涉黑案件8件，判处罪犯151人，判处财产刑906.6万元；审结涉恶案件63件，判处罪犯639人，判处财产刑1961.5万元。持续推动反腐败斗争，持续巩固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全市法院审结职务犯罪案件31件。严格落实减刑假释规定，市中院受理减刑案件1073件，审结1072件，结案率99.9%。全市法院共受理刑事案件4567件，审结4391件，结案率96.15%，收结比1.0。其中市中院受理2049件，审结2024件，结案率98.78%，收结比1.0。市中院刑二庭、审监庭分别被表彰为全国、全省刑事审判工作先进集体。

2、加强民商事审判，服务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围绕做好“六稳”，落实“六保”，充分发挥司法保障民生权益，优化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职能作用。疫情期间快审快结各类涉疫案件14件，有效地促进涉疫矛盾纠纷预防和化解。全市法院共受理民商事案件39639件，审结37651件，结收比1.01，结案率94.98%。其中，市中院受理3106件，审结2817件，结案率90.7%，收结比1.03。

3、积极发挥行政审判职能，着力促进法治渭南建设。坚持向政府报送《行政审判白皮书》，发送司法建议，反馈涉诉情况和行政执法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推进司法与行政良性互动。与检察院、司法局联合印发《关于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工作中加强协作配合的意见》，建立信息交流沟通机制。与市司法局联合出台《行政审判和行政应诉联络工作机制的意见》，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 102 次，实际出庭率为 21%，同比上升 8 个百分点，行政机关不积极应诉的局面逐年改善。全市法院共受理行政案件 1058 件，审结 986 件，结案率 93.2%，收结比 1.02。其中，市中院受理 389 件，审结 360 件，结案率 92.54%，收结比 1.0。

4、全力破解执行难题，不断巩固“基本解决执行难”成果。持续推进执行指挥中心实体化运行，实施“一个中枢、两个维度、三类团队”的运行模式，执行工作更加规范化、集约化、精细化。全市法院共受理各类执行案件 19219 件，执结案件 18189 件，执行到位金额 35.35 亿余元，执行收结案保持良性循环。市中院共受理案件 483 件，执结案件 448 件，执行到位金额 7.2 亿余元，执行局被省法院授予“基本解决执行难”工作先进集体。

（三）、立足服务和保障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主动延伸司法职能

1、加大司法公开力度。坚持以公开促公正，多渠道持续深化审判流程和执行信息公开，生效裁判文书网上公开率

达到 100.9%。大力推进庭审直播工作，全市法院直播庭审 3584 场次，同比上升 68.5%。市中院共录制《法治渭南》节目 48 期，《环境热线》栏目 12 期，拍摄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片《我以忠诚护净土》已在陕西电视台播出。

2、着力保障改善民生。建立民生权益保障“绿色通道”，妥善审理教育、医疗、就业等涉民生类案件。成立家事审判团队，持续推进家事审判方式和工作机制改革，稳妥审结婚姻、赡养等家事案件，弘扬传统美德，助推家风建设。蒲城法院被表彰为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集体。积极落实司法援助制度，市中院为确有困难的当事人减免缓诉讼费 139.8 万余元，为困难当事人提供司法救助 38 万余元。

3、持续推动司法为民。召开全市法院“两个一站式”建设推进会，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和现代化诉讼服务体系建设的通知》，一站式多元解纷机制初步形成，诉讼服务体系建设和有序推进，党委领导、政府主导、法院参与、各界配合的多元化纠纷解决工作大格局作用充分发挥。认真落实最高院《智慧法院建设评价体系》和省法院《全省法院信息化建设五年发展规划》要求，扎实推进信息化建设。全市法院建成科技化法庭 26 个，实现证据展示、远程开庭、全程录像，庭审直播常态化。移动微法院的推广进一步优化了网上立案机制，使跨域立案更加便民。

4、依法维护国防利益和军人军属合法权益。不断探索和创新司法拥军新思路、新举措，积极开展“送‘民法典’

进军营”系列活动，院领导亲自带队，通过赠送民法典书籍、讲授民法典知识、座谈会互动交流、面对面法律咨询，尽力满足军人军属法律需求。建立的“一线两面三点”工作机制，“三优四快”审理模式，以及“一牌一窗一簿一表一章”等工作制度，受到军地各级领导和社会各界的充分肯定。全省法院涉军维权会议在渭南召开，市中院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联合表彰为“爱国拥军模范单位”，民一庭被表彰为全国法院“停偿”工作先进集体。

5、助力脱贫攻坚服务乡村振兴。从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入手，紧扣薄弱环节，突出重点，强化措施，狠抓落实，帮扶工作取得明显成效。四河村76户贫困户全部达到了“两不愁三保障”的要求，35户发展大棚的贫困户人均年收入增加近万元，市中院荣获2020年全市脱贫攻坚工作驻村帮扶先进单位，四河村被评为年度脱贫攻坚工作先进村。

6、不断深化审判权力运行机制改革。制定《渭南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带头办案制度（试行）》，进一步落实院长办案责任，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刑事、民事行政审判专业委员会，总结审判经验、统一法律适用的宏观指导职能充分发挥，全年研究各类重大疑难复杂和新类型案件102件。深入开展案件繁简分流改革，繁简分流有效拓展到刑事、行政、执行案件，全市法院速裁结案数占同期同类案件结案

数的比例 19.9%。不断深化组织管理体系改革，市中院一线办案的员额法官、法官助理、书记员达到 1:1:1 的配比要求。

（四）、扎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铸造忠实干净担当法院队伍

1、全面落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修订《党组会议议事规则（试行）》，提高党组议事的科学性、权威性，确保党的各项决策部署得以准确全面的贯彻执行。组织全体党员深入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引导法官干警深刻理解和把握其中蕴含的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用以武装头脑、指导实践。积极配合市委第一巡察组对院党组的政治巡察，用巡察整改成果推进各项工作沿着正确方向不断前进，营造政风和畅、公正廉洁的良好政治生态。

2、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认真贯彻《关于加强人民法院党的政治建设的实施意见》，严格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持续提升机关党委及各支部组织能力，进一步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积极开展党建“留心护根”工程，密切与人民群众的关系，基层党组织战斗力、党员干部执行力显著提升，为高质量推进工作提供了坚强有力地组织保证。全院 1 个支部被评为“五星级党支部”，5 名党员因在疫情防控 and 脱贫攻坚工作中表现突出，被市直机关工委评为优秀共产党员。

3、不断强化业务能力建设。坚持举办“青年法官论坛”

和“东府法官学堂”，认真学习《民法典》和司法解释，鼓励法官干警撰写学术论文、调研报告、参阅案例，着力营造尊重知识、尊重人才的工作氛围。组织部分法官干警赴延安开展综合素能提升培训，通过学习延安精神，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提升干警的工作能力，树立正确的价值观、人生观、世界观。

4、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扎实推进赵正永严重违纪违法案以案促改任务整改落实工作，教育引导法官干警自觉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和党的“六大纪律”。积极开展“领导干部违规插手干预工程建设和矿产开发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和“违规收送礼金问题专项整治”活动，法官干警廉洁意识不断增强。举办全市法院“公正、廉洁、为民”主题演讲比赛，积极营造公正廉洁为民法院廉政文化氛围，着力培养法官干警公正司法，担当作为，廉洁自律的工作作风。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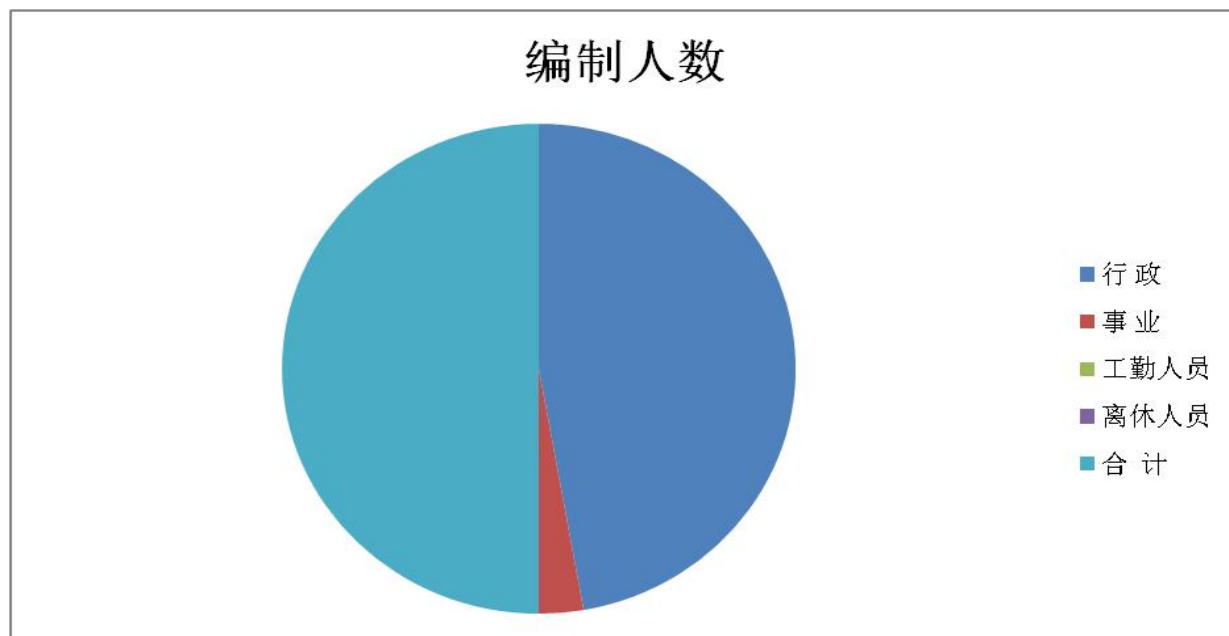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决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决算。纳入本部门2020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二级决算单位共有1个，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渭南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本级（机关）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2020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180人，其中行政编

制 180 人。目前实有人员 198 人，其中行政人员 164 人、工人 34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 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收入 9484.23 万元，较上年增长 1400.56 万元，增幅 17.33%，主要原因是审判法庭建设项目收入增加；支出 11562.22 万元，较上年增长 5310.38 万元，增幅 84.91%，主要原因是审判法庭建设项目支出增长。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2019 年	2020 年	增长	增幅%	备注
收入	8083.67	9484.23	1400.56	17.33	
支出	6251.84	11562.22	5310.38	84.91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收入合计 9484.23 万元，较上年增长 17.23%，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474.64 万元，占 99.9%；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9.59 万元，占 0.1%。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474.64 万元，为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公共预算资金财政拨款，较上年增长 1399.09 万元，增幅 17.3%，主要原因是审判法庭建设项目收入增加。

2、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为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基金，较上年增长 0 万元，增幅 0%，主要原因是近几年无政府性基金收入。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较上年增长 0 万元，增幅 0%，主要原因是近几年无事业收入。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较上年增长 0 万元，增幅 0%，主要原因是近几年无经营收入。

5、其他收入 9.59 万元，为预算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其中利息收入 9.59 万元，较上年增长 1.47 万元，增幅 15.33%，主要原因是利息收入增加。

6、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能保证其支出的

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上年结转和结余 3274.1 万元，为以前年度尚未列支，结转到本年仍按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2020 年度收入情况表

序 号	收入项目	收入(万元)	备 注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474.64	
2	政府性基金收入	0	
3	事业收入	0	
4	经营收入	0	
5	其他收入	9.59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7	上年结转和结余	3274.1	
8	合 计	12758.3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支出合计 11562.2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85.38 万元，占 34.47%；项目支出 7576.84 万元，占 65.53%；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1、基本支出 3985.38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481.8 万元，较上年增长 53.5 万元，增幅 1.56%，主要原因是基本工资增加；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30.3 万

元，较上年增长 49.45 万元，增幅 61.16%，主要原因是抚恤金增加；商品和服务支出 1837.54 万元，较上年增长 18.98 万元，增幅 1.03%，主要原因是办公费增加。

2、项目支出 7576.84 万元，主要是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支出，包括中院审判楼建设项目 5479.1 万元，较上年增长 5179.1 万元，增幅 94.52%，主要原因是中院审判楼建设项目支出增加；中省政法转移支付及案件审判执行项目 2097.72 万元，较上年增长 55.33 万元，增幅 2.7%，主要原因是办公费增加。

3、经营支出 0 万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在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较上年增长 0 万元，增幅 0%，主要原因是近几年无经营支出。

4、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较上年增长 0 万元，增幅 0%，主要原因是近几年无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5、结余分配 0 万元，主要是按照会计制度提取的事业基金。

6、年末结转和结余 1196.11 万元，主要是本年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2021 年度支出情况表

序 号	支出项目	支出(万元)	备 注
1	基本支出	3985.38	

2	项目支出	7576.84	
3	经营支出	0	
4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5	结余分配	0	
6	年末结转和结余	1196.11	
4	合计	12758.3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9474.6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9474.64万元，较上年增长1399.09万元，增幅17.31%，主要原因是中院审判楼建设项目收入增加；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较上年增长0万元，增幅0%，主要原因是近几年无政府性基金收入。

2020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11552.6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975.8万元，较上年增长74.49万元，增幅1.91%，主要原因是基本工资增加；项目支出7576.84万元，较上年增长5234.43万元，增幅223.5%，主要原因是中院审判楼建设项目支出增加。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0年	9474.64	9474.64	11552.64	3975.8	7576.84
较上年增加	1399.09	1399.09	5308.92	74.49	5234.43
增加幅%	17.31	17.31	85.03	1.91	223.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0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1552.64万元，较上年增长5308.92万元，增幅85.03%，主要原因是中院审判楼建设项目支出增加。

2、支出按功能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11552.64万元，其中：

(1) 行政运行（2040501）3559.37万元，较上年增长73.23万元，增幅2.05%，原因是基本工资和抚恤金增加。

(2) 其它法院支出（2040599）3143.84万元，较上年增长1101.43万元，增幅53.91%，原因是中院审判楼建设项目支出增加。

(3) 其它公共安全支出（2049901）4466万元，较上年增加4136万元，增幅92.61%，原因是中院审判楼建设项目支出增加。

(4) 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2080501）33.06万元，较上年增加1.43万元，增幅4.52%，原因是离休费增加。

(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266.9万元，较上年减少7.42万元，降幅2.71%，原因是职工人数和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6) 18.23万元,较上年减少17.56万元,降幅49.06%,原因是职业年金缴费做实基数和缴费支出减少。

(7) 死亡抚恤(2080801) 65.24万元,较上年增加了45.02万元,增幅225%,原因是职业死亡人数和支出增加。

3、支出按经济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1552.64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 3472.21万元,较上年增长52.03万元,增幅1.52%,原因是基本工资增加。

商品服务支出(302) 1855.52万元,较上年增长(17.98万元,增幅1%,原因是办公费增加。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 130.3万元,较上年增长49.45万元,增幅58.17%,原因是抚恤费增加。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309)支出4433万元,较上年增长4133万元,增幅93.23%,原因是中院审判楼建设项目支出增加。

资本性支出(310)支出1660.61万元,较上年增长1055.46万元,增幅174.45%,原因是中院审判楼建设项目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3975.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602.51 万元，较上年增长 101.48 万元，增幅 2.9%，原因是基本工资和抚恤费增加。主要包括基本工资（30101）1231.92 万元，津贴补贴（30102）568.86 万元，奖金（30103）271.3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30108）266.9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30109）18.23 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30110）79.64 万元，其它社会保险缴费（30112）24.4 万元，住房公积金（30113）171.12 万元，其它工资福利支出（30199）839.74 万元，离休费（30301）10.08 万元，抚恤金（30304）65.24 万元，救济费（30306）33 万元，其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0399）21.98 万元，

公用经费 373.29 万元，较上年减少 26.99 万元，降幅 6.74%，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在公用经费中支出减少。主要包括办公费（30201）57.32 万元，水费（30205）2 万元，电费（30206）32.9 万元，会议费（30215）5 万元，培训费（30216）10 万元，公务接待费（30217）5.66 万元，工会经费（30228）36.5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0231）40 万元，其它交通费（30239）182.88 万元，其它商品与服务支出（30299）1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112.8万元，较上年减少171.25万元，降幅60.29%，主要原因是车辆购置费减少，较预算减少3.98万元，降幅3.41%，主要原因是车辆运行费支出减少。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5.28万元，占4.6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01.86万元，占90.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5.66万元，占5.02%。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度因公出国（境）支出0万元，较上年增长0万元，增幅0%，主要原因是近几年无因公出国（境）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保有车辆22台，购置车辆0台，支出5.28万元，较上年减少173.01万元，降幅97.04%，主要原因是未购置公务用车，支出的是上年购车的质保金。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01.86万元，较上年增加2.14万元，增幅2.15%，主要原因是维修费增加，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较预算减少3.14万元，降幅2.9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公务接待131批次,1163人次,支出5.66万元,较上年减少0.38万元,降幅6.29%,较预算减少1.54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接待标准、励行节约,尽力减少支出。

3、培训费支出情况

2020年本部门培训费支出31.76万元,较上年减少63.14万元,降幅63.32%,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培训减少。

4、会议费支出情况

2020年本部门会议费支出7.41万元,较上年减少3.72万元,降幅33.42%,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会议减少。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与支出情况,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与支出情况。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一、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22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7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2020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2台(套);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

(套)。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660.6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5.1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金额的3.92%。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0万元，较上年增长0万元，增幅0%，主要原因是近两年无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0万元，较上年增长0万元，增幅0%，主要原因是近两年无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1660.61万元，较上年增长755.46万元，增幅83.48%，主要原因是中院审判楼建设项目支出增加。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126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2020年不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网络维护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60万元，执行数6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法院信息网络软件更新，保障了审判工作顺利进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随着案件数量增加和审判系统

的不断升级，网络维护费用支出需求增加。下一步改进措施：更加科学合理的测算网络维护费支出，确保收支平衡。

案件审判及执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200 万元，执行数 12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法警装备配备，保障审判工作顺利进行；加强案件审理及执行工作，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完成了审判服配备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按月评价指标值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按预算支出进度执行。

四、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73.29 万元，较上年减少 26.99 万元，降幅 6.73%，主要原因是按照上级要求严格控制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 57.32 万元，水费 2 万元、电费 32.9 万元、会议费 5 万元、培训费 10 万元、公务接待费 5.66 万元、工会经费 36.5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 万元、其它交通费 182.88 万元、其它商品与服务支出 1 万元。

五、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5、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6、专项业务经费：指在基本支出以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8、其它法院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之外其它用于法院方面的支出。

9、其它公共安全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之外其它用于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10、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见附表）

附件2

2020年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部门名称：渭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序号	报表名称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1	2020年部门决算收入支出总表	否	
表2	2020年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否	
表3	2020年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否	
表4	2020年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5	2020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2020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2020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8	2020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9	2020年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已公开空表
表10	2020年部门决算项目支出明细表	否	
表11	2020年部门决算财政拨款上年结转资金支出表	否	
表12	2020年部门决算政府采购情况表	否	
表13	2020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否	
表14	2020年部门专项业务经费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否	
表15	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否	
表16	2020年专项资金整体绩效目标表		本部门年初部门预算无专项资金，已公开空表

2020年部门决算收入支出总表

01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决算数
1、财政拨款	9,474.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基本支出	3,985.38
其中：政府性基金拨款		二、外交支出		人员经费	3,612.09
2、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	373.29
3、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1,178.80	二、项目支出	7,576.84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五、教育支出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4,433.00
4、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经营支出	
7、其他收入	9.5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3.42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经济分类支出合计	11,562.22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经济分类支出合计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一、工资福利支出	3,481.8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6.52
		十六、金融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0.3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四、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五、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4,433.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六、资本性支出	1,660.6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七、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八、对企业补助	
		二十二、其他支出		九、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十、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484.23		本年支出合计		11562.2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3,274.10	年末结转和结余			1196.11
收入总计	12,758.33		支出总计		12758.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0年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02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515001	渭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1	2	3	4	5		6	7	8
	合计	9,484.23	9,474.64							9.5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100.80	9,091.22							9.59
20405	法院	5,917.81	5,908.22							9.59
2040501	行政运行	3,568.96	3,559.37							9.59
2040599	其它法院支出	2,348.85	2,348.85							
20499	其它公共安全支出	3,183.00	3,183.00							
2049901	其它公共安全支出	3,183.00	3,18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3.42	383.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18.18	318.1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06	33.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6.90	266.9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23	18.23							
20808	抚恤	65.24	65.24							
2080801	死亡抚恤	65.24	65.24							

2020年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03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515001	渭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1	2	3	4	5	6
	合计	11,562.22	3,985.38	7,576.8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178.80	3,601.96	7,576.84			
20405	法院	6,712.80	3,568.96	3,143.84			
2040501	行政运行	3568.96	3,568.96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143.84		3,143.84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466.00	33.00	4,433.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466.00	33.00	4,43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3.42	383.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18.18	318.1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3.06	33.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6.90	266.9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23	18.23				
20808	抚恤	65.24	65.24				
2080801	死亡抚恤	65.24	65.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0年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04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支出功能分科目（按大类）	决算数	支出经济科目（按大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474.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基本支出	3,975.8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人员经费	3,602.51
		三、国防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	373.29
		四、公共安全支出	11,169.22	二、项目支出	7,576.84
		五、教育支出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4,433.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3.42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经济分类支出合计	11,552.64
		十二、农林水支出		一、工资福利支出	3,472.2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6.52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0.3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四、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五、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4,433.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六、资本性支出	1,660.61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七、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八、对企业补助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九、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十、其他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474.64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11,552.6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274.1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196.1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274.1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2,748.74	支出总计		支出总计	12,748.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0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05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515001	渭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1	2	3	**
	合计	11,552.64	3,975.80	7,576.8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169.21	3,559.37	7,576.84	
20405	法院	6,703.21	3,559.37	3,143.84	
2040501	行政运行	3,559.37	3,559.37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143.84		3,143.84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466.00	33.00	4,433.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466.00	33.00	4,43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3.42	383.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18.18	318.1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3.06	33.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6.90	266.9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23	18.23		
20808	抚恤	65.24	65.24		
2080801	死亡抚恤	65.24	65.24		

2020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06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	**	1	2	3	**
	合计	11,552.64	3,975.80	7,576.8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72.21	3,472.21		
30101	基本工资	1,231.92	1,231.92		
30102	津贴补贴	568.86	568.86		
30103	奖金	271.39	271.3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6.90	266.9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23	18.23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9.64	79.6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40	24.4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1.12	171.12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39.74	839.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6.52	373.29	1,483.23	
30201	办公费	7,034.00	57.32	646.68	
30202	印刷费	24.88		24.88	
30204	手续费	0.06		0.06	
30205	水费	2.10	2.00	0.10	
30206	电费	32.94	32.90		
30207	邮电费	60.53		60.53	
30211	差旅费	214.36		214.3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020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06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	**	1	2	3	**
30213	维修（护）费	150.20		150.20	
30214	租赁费	10.90		10.90	
30215	会议费	7.41	5.00	2.41	
30216	培训费	31.76	10.00	21.76	
30217	公务接待费	5.63	5.63		
30224	被装购置费	13.93		13.93	
30226	劳务费	261.43		261.43	
30228	工会经费	36.56	36.5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1.86	40.00	61.8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2.88	182.8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3	1.00	14.1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0.30	130.30		
30301	离休费	10.08	10.08		
30304	抚恤金	65.24	65.24		
30399	其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98	21.98		
30306	救济费	33.00	33.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4,433.00		4,433.0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4,433.00		4,433.00	
310	资本性支出	1,660.61		1,660.6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1,046.10		1,046.1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44.70		244.70	

2020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06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	**	1	2	3	**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7.35		17.3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46.85		346.8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5.28		5.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2020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07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515001	渭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1	2	3	**
	合计	3,975.80	3,602.51	373.2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559.37	3,220.08	372.29	
20405	法院	3,559.37	3,187.08	372.29	
2040501	行政运行	3,559.37	3,187.08	372.29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3.00	33.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3.00	3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3.42	382.42	1.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18.18	317.18	1.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3.06	32.06	1.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6.90	266.9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23	18.23		
20808	抚恤	65.24	65.24		
2080801	死亡抚恤	65.24	65.24		

2020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08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	**	1	2	3	**
	合计	3,975.80	3602.51	373.2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72.21	3,472.21		
30101	基本工资	1,231.92	1,231.92		
30102	津贴补贴	568.86	568.86		
30103	奖金	271.39	271.3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6.90	266.9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23	18.23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9.64	79.6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40	24.4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1.12	171.12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39.74	839.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3.29		373.29	
30201	办公费	57.32		57.32	
30202	印刷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2.00		2.00	
30206	电费	32.90		32.90	
30207	邮电费				
30211	差旅费				

2020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08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	**	1	2	3	**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5.00		5.00	
30216	培训费	10.00		1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63		5.6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6	劳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6.56		36.5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0		4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2.88		182.8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0.30	130.30		
30301	离休费	10.08	10.08		
30304	抚恤金	65.24	65.24		
30399	其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98	21.98		
30306	救济费	33.00	3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0年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09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决算数
一、政府性基金拨款		一、科学技术支出		一、基本支出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人员经费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	
		四、节能环保支出		二、项目支出	
		五、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六、农林水支出			
		七、交通运输支出			
		八、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经济分类支出合计	
		九、金融支出		一、工资福利支出	
		十、其他支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转移性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四、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五、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十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六、资本性支出	
				七、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八、对企业补助	
				九、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十、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2020年部门决算项目支出明细表

10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515001	渭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
	合计	7,576.84	
		3,143.84	中省转移支付办案补助、装备采购和案件审判及执行
		4,433.00	中院审判楼项目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项目支出情况。

2020年部门决算财政拨款上年结转资金支出表

11表
单位：万元

预算单 位代码	预算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金额	功能分类 科目代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政府经济分 类科目代码	政府经济分类科 目名称	项目类别	资金性质	备注
**	**	**	**	**	**	**	**	**	**	**
515001	渭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中院审判楼建设	2296.1	2049901	其它公共安全支出	503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案件审判及执行	976	2040599	其它法院支出	50201	办公经费	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注：项目类别指基本支出或项目支出；资金性质指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等。

2020年部门决算政府采购情况表

12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小计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栏次	1	3	4			
合 计	1660.61		1660.61		65.15	5.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13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2019年									2020年									增减变化情况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10-1	20=11-2	21=12-3	22=13-4	23=14-5	24=15-6	25=16-7	26=17-8	27=18-9				
515001	渭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390.08	284.05		6.04	278.01	178.29	99.72	11.13	94.9	151.97	112.80		5.66	107.14	5.28	101.86	7.41	31.76	-238.11	-171.25		-0.38	-170.87	-173.01	2.14	-3.72	-63.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实际支出。

2020年部门专项业务经费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14表

单位：万元

专项（项目）名称		通用项目-网络维护建设				
主管部门		陕西省渭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部门	司法行政装备管理处		
项目资金（万元）		分类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60	6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60	60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年度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法院信息网络软件更新，保障审判工作顺利进行			完成了法院信息网络软件更新，保障了审判工作顺利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网络软件	1套	1套	
		质量指标	产品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8月30日以前	8月30日以前	
		成本指标	人均经费	《=0.58万元	《=0.5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案均经费	《=0.01万元	《=0.01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长治久安	长期	长期	
		生态效益指标	保持生态环境安全	长期	长期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持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	长期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法院满意度	》85%	》85%		
说明	无					

-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2020年部门专项业务经费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14表

单位：万元

专项（项目）名称		专用项目-案件审判及执行				
主管部门		陕西省渭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部门	司法行政装备管理处		
项目资金（万元）		分类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200	120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200	1200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年度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做好法警装备配备，保障审判工作顺利进行；2、加强案件审理及执行工作，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3、做好审判服配备工作。			1、完成了法警装备配备，保障审判工作顺利进行；2、加强案件审理及执行工作，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3、完成了审判服配备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办结率	》92.94%	》92.94%	
		质量指标	法警装备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8月30日以前	8月30日以前	
		成本指标	人均经费	《=5.49万元	《=5.4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案均经费	《=0.02万元	《=0.02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长治久安	长期	长期	
		生态效益指标	保持生态环境安全	长期	长期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持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	长期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法院满意度	》85%	》85%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渭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自评得分：

15表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渭南市中级人民法院设16个内设部门。分别是办公室、政治部、立案庭、刑事审判第一庭、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三庭、行政审判庭、审判监督庭、执行工作局、研究室、司法警察支队、司法技术室、司法行政装备管理处、审判管理办公室。其职责是： (1) 依法审判由渭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的第一审刑事、民事、行政案件和法律规定的其它案件； (2) 审判法律规定由渭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二审案件和抗诉案件； (3) 依法审理国家赔偿和行政赔偿案件； (4) 统一管理和协调全市法院的执行工作。负责执行渭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民事、行政案件的生效法律文书及法律规定应当由本院执行的其它生效法律文书； (5) 审理本院终审和经基层人民法院复查后仍不服基层人民法院判决的申请再审案件； (6) 对下级人民法院管理不明确的案件指定管辖； (7) 监督、指导下级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8) 组织协调全市法院司法警察的集中行动，担负死刑执行任务； (9) 对法律、法规等修订草案提出修改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问题提出司法建议；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10) 总结法院审判工作经验，解答下级法院请示的有关适用法律政策方面的问题； (11) 根据审判工作需要，开展司法科学技术的研究工作，提供司法技术信息和司法技术鉴定服务； (12) 指导全市法院系统的思想政治工作和队伍建设；协助地方党委管理下级法院的领导班子；协助主管部门管理机构编制工作；负责全市法院系统法官等级评定、法官警衔评级的组织上报工作； (13) 检查和监督本院及下级法院执法执纪情况，进行法制宣传和廉政教育； (14) 负责全市法院系统的物质装备和有关经费的管理工作； (15) 承办其它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2020年支出合计11562.2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985.38万元，占34.47%；项目支出7576.84万元，占65.53%；经营支出0万元，占0%。						
(三) 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2020年，市中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及中央政法工作会议精神，围绕中省市决策部署，积极发挥司法职能，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一是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正确政治方向二是全面贯彻“五个扎实”落实“五项要求”，不断提升审判质效2020年，全市法院受理案件65268件，结案61949件，结案率94.91%，结收比1.01；其中中院受理案件6319件，结案5933件，结案率93.88%，结收比1.02。三是立足服务和保障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主动延伸司法职能，四是扎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锻造忠实干净担当法院队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在<70%的，得0分。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100%	100%	10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应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数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100%	100%	5		
		支出进度(5分)	5	支出进度=(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支出进度=(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	100%	100%	5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100%	100%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用以反应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100%	100%	5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应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盘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得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资产管理规范	100%	100%	5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得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使用预算资金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100%	100%	5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值(即指标值<=)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定性指标	100%	100%	40		
		项目效益(20分)	20			定性指标	100%	100%	20		

备注：1.“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下次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2020年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16表

专项（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部门			
项目资金（万元）		分类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年度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3: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3: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3: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3: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3: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